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防部 令

地址：10462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
聯絡方式：于正麟 02-23116117#

636358



受文者：國防部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

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國勤後管字第1110235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令頒「動員實施階段國軍機動運輸及軍品運補交通管制作業規定」修正案，並自111年9月14日生效，請照辦。

說明：如需瞭解上開行政規則之有關規定，請至國軍網站之國防法規資料庫 (<http://law.mnd.mil.tw>) 查詢下載。

正本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國防部資通電軍指揮部、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國防部軍備局、國防部主計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、國防部軍事情報局、國防部電訊發展室

副本：國防部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（請照辦）

部 長 邱 國 正